

达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达市住建发〔2019〕293号

达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检测、监理等中介机构 入驻中介超市的通知

各县（市、区）住房城乡建设局、经开区住建分局，各检测、监理等中介机构：

为规范达州市市级政府性投资项目中介服务网上超市的运行、服务和监管，根据《达州市市级政府性投资项目中介服务网上超市管理暂行办法》，现将建设领域检测、监理等中介机构入驻中介超市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入驻时间

2019年10月1日之前

二、入驻范围

凡是在我市从业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鉴定）机构、消防检测机构及监理企业，须入驻中介超市。

三、入驻条件

- 1.依法成立并存续有效的法律主体；
- 2.具备相关的资质（资格）条件；
- 3.在达州市范围内有固定的经营场所或办公场地，有固定的管理人员及设施设备。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
- 5.提供近2年内类似项目业绩5个；
- 6.未在暂停服务期内或入驻中介超市时中介机构及主要从业人员未列入失信联合惩戒“黑名单”或行业“黑名单”；
- 7.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入驻程序

1.登记管理。入驻中介超市的检测、监理等中介机构须到市住建部门登记，接受市住建部门行业管理。省外中介机构需到省住建厅备案后到市住建部门登记。其登记资料为：

- （1）检测、监理等中介机构登记表（见附件）。
- （2）公司营业执照、章程、法人代码、税务登记证。
- （3）公司近三年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表。
- （4）公司业务情况统计表。
- （5）公司法人代表及股东身份证明。
- （6）公司从事业务有关规定及管理办法。

(7) 公司与银行合作情况。

2.提出申请。在达州市住建局登记备案后，通过中介超市网上交易平台中相应中介服务事项栏目，提出入驻申请，在线填写《达州市“中介超市”入驻申请表》，上传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法人代表身份证及业务授权代表身份证、资质（格）证书正本、主要业绩等选取公示要求的申报材料的扫描件并加盖电子印章。对本机构提供的服务业绩、服务质量、收费标准及申报材料的真实性等进行承诺。

2.核实材料。在2个工作日内对网上申报材料进行核实，需要中介机构补正材料的，通过中介超市网上交易平台一次性告知适合全部事项。核实时间自材料补齐后重新计算。

3.核实确认。经核实确认后，在中介超市交易平台公示入驻中介机构有关信息，接受社会监督，实行动态管理。

五、相关要求

一是按时入库。凡在达州市执业的中介机构要按照时间节点自愿申报进入中介超市，达州市市级政府性投资项目中介服务，须由项目业主在中介超市选取中介机构。凡不进入中介超市的中介机构，政府性投资项目不得选用，住建部门一律不得接件审批。

二是宣传引导。各地住建部门要加大宣传力度，促进全市中介机构积极进入中介超市。

三是动态监管。严格落实《达州市市级政府性投资项目中介服务网上超市管理暂行办法》，对中介机构实行信用管理，出现

一般失信行为被列入不良记录的，暂停参与承接中介服务 6 个月；出现严重失信行为被列入黑名单的清退出中介超市。

附件：《达州市“中介超市”入驻申请表》

达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年9月12日



附件

达州市“中介超市”入驻申请表

申请日期:

中介机构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人	
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达州办公地址	资质(资格)	姓名	联系电话	姓名	联系电话
申请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承诺 (应包含服务质量、收费标准等)		主要服务人员		
						姓名	资质(资格)	联系电话
主要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服务开始时间		服务结束时间	
信用评价红名单记录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入驻申请承诺：本机构承诺所提供的服务业绩、服务质量、收费标准、主要业绩等申报材料真实、合法，否则，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承诺人：（加盖印章）

备注：1. 主要业绩：申请人填写近2年内类似项目业绩（5个以内）。2. 红名单记录范围为本中介超市及全国其他行业主管部门评价记录。

3. 本表中相关佐证资料须上传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到系统“附件”中，否则责任自负。